

证券代码：833668

证券简称：天力软件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成都天力卓越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成都天力卓越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公司所在行业发展状况及自身战略发展的整体规划考虑，为更好的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就申请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股东保持积极沟通，公司第一大股东曾川承诺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安排如下：

（一）回购对象需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2、未参加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或虽参加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对《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

3、在回购限期内按公司公告内容向公司提供股东身份证明、持股证明及有效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并书面要求第一大股东曾川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购其股票的股东；

4、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该部分股票需以司法裁决结果为准；

5、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行为；

6、未损害公司利益的股东；

7、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如该异议股东在提出回购申请后至完成股份回购期间发生其要求回购的股份被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交易情况的，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不再承担前述股份回购义务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票的数量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票数量为准。

（二）回购价格

回购价格参考异议股东取得公司股票的初始成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经营现状等因素进行确定，但为防止股票摘牌期间恶意操作股价，自公司首次披露保护措施公告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期间，如果以明显偏离市场价格的方式取得的公司股票，其交易价格不作为回购价格。具体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三）回购有效期限

1、异议股东需在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至终止挂牌后一个月内向公司提交书面回购申请。

2、异议股东应当在上述有效期限内将书面申请材料通过亲自送达公司（以亲自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快递寄送至公司（以快递投递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3、若异议股东未在上述有效期限期限内送达其书面申请材料的，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本公司股份，回购有效期满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曾川或由其指定的第三方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四）争议调解机制

凡因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均有权直接向公司住所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英

联系电话：028-66072626

邮箱：lying@teenysoft.com

特此公告。

成都天力卓越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06月27日